「114 年臺北市食農教育推廣」教案競賽簡章

壹、目的

為促進臺北市食農教育的普及與深化，特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教案徵選活動，旨在鼓勵本市教育工作者及農業推廣人員運用創意，設計兼具趣味性與創意性的教案，讓食農教育能夠以多元、創新的方式融入校園、農業場域及市民大眾的生活，透過具創意與實用性的教學方案，培養市民對環境永續與健康飲食的責任感。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執行單位：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委辦廠商

參、競賽主題及與內容：

競賽主題分為兩大類，每類分三組別，提交內容需符合食農教育三面六向內涵及特定競賽主題及類別。

主題	實施場域(組)	內容
教具類	校園場域組	1. 作品內容以臺北市校園為主要教學場域。 2. 設計創意互動式教具或桌遊教具等，藉由教具模擬實踐或實際應用，深化學生理解食農教育。
	農業場域組	1. 作品內容以臺北市休閒農場、特色農業旅遊場域為主要教學場地。 2. 設計創意互動式教具或桌遊教具等，藉由設計遊戲目標及進行方式，深化市民理解食農教育。

教具類	不限場域組	1. 選定公共場域，地點需位處臺北市，並以該場域為主軸，設計適用於該場域之教具，公共場域如夜市、商場、市場、醫院、圖書館、社區活動空間等。 2. 設計創意互動式教具或桌遊教具等，藉由設計遊戲目標及進行方式,深化市民理解食農教育。
實作類	校園場域組	1. 作品內容以臺北市校園為主要教學場域。 2. 設計強調實作的教學方案(例:烹調實作、學校午餐體驗、農業生產及消費等),讓學生透過實際參與體驗，理解食農教育的重要性。
	農業場域組	1. 作品內容以臺北市休閒農場、特色農業旅遊場域為主要教學場地。 2. 設計符合食農教育三面六向之實作體驗活動，讓學員透過實際參與,理解食農教育的重要性。
	不限場域組	1. 選定公共場域，地點需位處臺北市，並以該場域為主軸,設計適用於該場域之實作體驗活動，公共場域如夜市、商場、市場、醫院、圖書館、社區活動空間等。

		2. 設計符合食農教育三面六向之實作體驗活動，讓學員透過實際參與，理解食農教育的重要性。

肆、參賽資格限制：

一、教具類（校園場域）、實作類（校園場域）：現任於臺北市公私立學校之教育人員(含正式、代理、代課、兼任、實習教師及專任運動教練)；教保員(含正式、代理)；醫事人員護理師、營養師(含正式、代理)。

二、教具類（農業場域）、實作類（農業場域）：

1. 設立於臺北市之休閒農場或特色農業旅遊場域。
2. 現任於臺北市休閒農場或特色農業旅遊場域之人員。

三、教具類（不限場域）、實作類（不限場域）：

1. **設籍於臺北市**之市民或現任於臺北市食農教育相關團體之食農教育推動人員。
2. 設立於臺北市之相關企業。依公司法設立之民營公司。
3. 設立於臺北市從事食農教育推廣之公益性社團法人、財團法人。

伍、報名期間： 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28 日(一)17:00 截止報名。

陸、報名方式與繳交資料

競賽可以個人或團體方式(至多 3 人)報名，每人或每組限提交一件作品；一律採線上報名，填寫線上表單（網址：https://reurl.cc/WAo4A5），完成報名並上傳以下資料：

【一】114 年臺北市食農教育推廣教案競賽申請書一份

【二】提案單位/個人經歷資料表(**每位參賽者均須填寫**)

【三】教案摘要與理念一份

【四】智慧財產權聲明暨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每位參賽者均須填寫**)

【五】參賽切結書一份(**每位參賽者均須填寫**)

【六】影音檔案下載連結(影音時長以 5 分鐘為原則，需清楚說明提案概念、教具執行操作流程或實作體驗流程)

註：

1. 依送件時間審核報名資格，如未通過審核，將以 Email 通知補件，採用發送至隊伍聯絡人之電子郵件為主要方式，參賽者應確認電子郵件正確性及收件情形，**未依規定時間申請及補件者不予受理**。
2. 【一】114 年臺北市食農教育推廣教案競賽申請書、【二】提案單位/個人經歷資料表、【三】教案摘要與理念請以 pdf 檔案形式上傳;【四】智慧財產權聲明暨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五】參賽切結書請以 pdf 或圖片檔案形式上傳;【六】影音檔案下載連結，檔案大小以 10GB 為限。
3. 每篇稿件版面設定以 A4 規格直式橫書，並限以中文 microsoft word 版本編寫；內頁、圖及表格等文字以 14 點標楷體、標點符號以全形字、行距採 1.5 倍、邊界（上下 2.54cm，左右 1.91cm)。
4. 【二】提案單位/個人經歷資料表，需檢附相關資格證明:

a、 校園場域組：需檢附身分相關證明(如在職證明、服務證明或實習相關證明)。

b、 農業場域組：休閒農場需檢附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特色農業旅遊場域需檢附通過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認證之掛牌照片，任職於臺北市休閒農場或特色農業旅遊場域者需檢附職員證或工作證等。

c、 不限場域組：任職設立於臺北市公司/團體者，需檢附職員證或工作證等可佐證之資料；團體報名者需檢附設立於臺北市之登記證明。

5. 【三】教案摘要與理念**需註明建議適用場域**，全文篇幅（含圖表、圖片及附錄等）以不超過 10 頁為原則。

6. 不限場域組選定之**公共場域**須具公開性、可進入性，通常用於公共目的或提供公共服務之場域、 服務空間或設施。

7. 倘有任何問題，請撥打 02-27208889 轉 6598 秦小姐。

柒、複審評分標準

一、教具類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配分占比	說明
創新性	30 分	教具設計需符合學員的年齡與程度，並融入創新及獨特性，提升學習動機與興趣。
主題表達及目標完成性	25 分	是否符合食農教育主題及場域需求，並清楚列出教學目標，包括知識、技能和操作層面，確保符合食農教育的核心理念。
內容正確性	20 分	遊戲或教具設計須具邏輯性，能明確傳達食農教育三面六項概念，並確保知識內容正確且易於理解。

規劃適切度與可行性	15 分	1. 能夠有效評估學員對食農教育知識的掌握程度，並提供適切的學習回饋。 2. 教具成品是否易於推廣。
加分項目	10 分	1. 提交打樣作品。 2. 影音解說清楚程度。 3. 作品美感設計、操作流暢等整體架構是否完善

二、實作類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配分占比	說明
創新性	30 分	教學設計是否符合學員之年齡及程度,並融入創新及獨特的教學方法。
主題表達及目標完成性	25 分	是否符合食農教育主題及場域需求,是否清楚明確地列出了教學目標，包括知識、技能和操作方面等目標，並符合食農教育之目的。
內容正確性	20 分	教學目標方法具體且符合實際性,並能傳達食農教育三面六項概念。
規劃適切度與可行性	15 分	1. 能夠有效地評估學員對知識、技能和態度的掌握程度，並提供具體的反饋。 2. 實作體驗整體規劃內容是否易於推廣。
加分項目	10 分	1. 結合臺北當地團體、社區、官方機構、企業組織及生產者等。 2. 影音解說清楚程度。 3. 融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

捌、辦理方式及競賽期程

一、辦理方式：

本次教案競賽分為資格條件審查、初審與複審，評審流程如下：

1. 資格條件審查：由執行單位審查投稿稿件及參賽者資格，資料不齊者、未依徵選規格投件者，將於 2 日內通知補件；未依規定時間申請及補件者（報名期限至 114 年 7 月 28 日(一)17:00 止；補正期限至 114 年 8 月 1 日（五）17:00 止），不納入初審資格。

2. 初審：由主辦單位組成初審小組，審查下列事項

a、 所選定之場域不符合規定者，不納入複審資格。

b、 參賽者須具備以下資格之一：設籍於臺北市，或任職於設立於臺北市的公司/團體。若參賽者未任職於設立於臺北市的公司/團體，主辦單位將主動通知參賽者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確認是否符合參賽條件。

前述資料皆符合者進入複審階段。

3. 複審：依組別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委員會，校園場域組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組成評選委員會並辦理複審，農業場域組及不限場域組由臺北市產業發展局組成評選委員會辦理複審。

二、競賽預計期程

收件截止時間	114 年 7 月 28 日(一)17:00 止
初審作業期間(文件補正期限)	114 年 8 月 1 日（五）17:00 止
獲獎名單公布	114 年 9 月底
獲獎教案於網站公開展示	114 年 9 月底
頒獎表揚	114 年 11 月

玖、 獎勵方式

各組別各選出首獎(1 名)、貳獎(2 名)、參獎(2 名)、佳作(4 名)。

教具類	校園場域組	首獎：郵政禮券貳萬元，獎狀乙幀。(1 名) 貳獎：郵政禮券壹萬貳仟元，獎狀乙幀。(2 名) 參獎：郵政禮券捌仟元，獎狀乙幀。(2 名) 佳作：郵政禮券伍仟元，獎狀乙幀。(4 名)
	農業場域組	首獎：郵政禮券貳萬元，獎狀乙幀。(1 名) 貳獎：郵政禮券壹萬貳仟元，獎狀乙幀。(2 名) 參獎：郵政禮券捌仟元，獎狀乙幀。(2 名) 佳作：郵政禮券伍仟元，獎狀乙幀。(4 名)
	不限場域組	首獎：郵政禮券貳萬元，獎狀乙幀。(1 名) 貳獎：郵政禮券壹萬貳仟元，獎狀乙幀。(2 名) 參獎：郵政禮券捌仟元，獎狀乙幀。(2 名) 佳作：郵政禮券伍仟元，獎狀乙幀。(4 名)
實作類	校園場域組	首獎：郵政禮券貳萬元，獎狀乙幀。(1 名) 貳獎：郵政禮券壹萬貳仟元，獎狀乙幀。(2 名) 參獎：郵政禮券捌仟元，獎狀乙幀。(2 名) 佳作：郵政禮券伍仟元，獎狀乙幀。(4 名)
	農業場域組	首獎：郵政禮券貳萬元，獎狀乙幀。(1 名) 貳獎：郵政禮券壹萬貳仟元，獎狀乙幀。(2 名) 參獎：郵政禮券捌仟元，獎狀乙幀。(2 名) 佳作：郵政禮券伍仟元，獎狀乙幀。(4 名)
	不限場域組	首獎：郵政禮券貳萬元，獎狀乙幀。(1 名) 貳獎：郵政禮券壹萬貳仟元，獎狀乙幀。(2 名) 參獎：郵政禮券捌仟元，獎狀乙幀。(2 名) 佳作：郵政禮券伍仟元，獎狀乙幀。(4 名)

壹拾、注意事項：

一、送件之作品如為其他公開比賽發表或得獎之作品、曾獲得其他相關單位獎補助之作品、仿冒或抄襲他人作品、著作權不明者、不符合本徵選辦法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參賽者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二、本競賽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參加徵選者個人資料安全之責任，在符合蒐集之特定目的下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凡參加報名者，視同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

三、投稿作品以自行設計為主，參考資料與引用圖片、照片、影音等請註明出處，不得有抄襲情事，若經主辦單位發現或他人檢舉查證屬實者，除取消作品得獎資格，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四、主辦單位採誠信原則不另採證，請報名者謹遵相關法規辦理。

五、投稿作品需簽署著作權同意授權書;得獎之優良教案設計及學習單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教育推廣之目的，如結集出版、展示、上網公佈、光碟燒錄、書報雜誌…等方式使用。

六、獎金將依所得稅法規定須扣繳所得稅，並須填寫申報扣繳憑單，團體報名者自行推派一名代表具名領取。

七、參賽者對於評審結果，完全同意並尊重，絕不提出任何異議或申訴；為維持得獎作品水準，必要時得以調整得獎名額或從缺。

八、本活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保留此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之權利。

【一】114 年臺北市食農教育推廣教案競賽申請書

<table>
<tr><td>參賽組別</td><td colspan="3">□教具類-校園場域組　□實作類-校園場域組
□教具類-農業場域組　□實作類-農業場域組
□教具類-不限場域組　□實作類-不限場域組</td></tr>
<tr><td colspan="4">個人或團隊名稱：</td></tr>
<tr><td colspan="4">團隊聯絡人（個人參賽者免填）：</td></tr>
<tr><td>作品名</td><td colspan="3"></td></tr>
<tr><td>食農教育
六大方針</td><td colspan="3">□支持認同在地農業□地產地銷永續農業□深化飲食連結農業
□珍惜食物減少浪費□培養均衡飲食觀念□傳承與創新飲食文化</td></tr>
<tr><td rowspan="2">食農教育</td><td rowspan="2">農業生產與環境</td><td>農業生產與安全</td><td>□在地農業生產與特色
□農業生產方法
□農業相關生涯
□科技於農業生產的應用與影響
□農業與全球經濟</td></tr>
<tr><td>農業與環境</td><td>□農業生產與環境
□農業與資源永續</td></tr>
</table>

三面六項			□社會責任與倫理 □全球糧食議題
	飲食健康與消費	飲食與健康	□認識食物 □飲食的均衡與健康 □生命發展階段與營養 □飲食與疾病
		飲食消費與生活型態	□飲食消費行為 □食品衛生與食品安全 □加工食品的製作與選購 □地產地消 □綠色消費
	飲食生活與文化	飲食習慣	□飲食的重要性 □愉悅的進食 □分享與感恩 □進餐禮儀
		飲食文化	□在地飲食特色 □飲食與文化的傳承 □全球與多元飲食文化
設計理念 （摘要）			

學習目標 （摘要）	
學習內容 （摘要）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說明

【二】提案單位/個人經歷資料表

團體/個人名稱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現職單位			
經歷			
食農教育相關經驗			
補充事項			
檢附相關資格證明	需檢附文件詳簡章內容:陸、報名方式與繳交資料註4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說明

【三】教案摘要與理念

1. 教學背景說明：

2. 教學創新策略：

3. 教學成效評估：

4. 教學對象

□幼兒園　□國小低年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一般市民

□國中生 □高中(職)生　□大專學生　　□特教生　　□親子團體

□其他_____

5. 教案內容及實施方式

實施場域		活動時間		適合人數	
設計理念					

學習目標			
主題內容流程說明		時間	教學資源
其他相關資料 （如活動附件等）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說明

【四】智慧財產權聲明暨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下稱貴局)舉辦之「114年臺北市食農教育推廣」教案競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同意提供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地址、聯絡手機、電子郵件、職員證或工作證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等）供貴局使用，並願遵守主辦單位之參賽規則。

本人提交之參賽作品，保證為本人所原創且符合競賽之規定，決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參賽作品亦未曾在國內外競賽得獎，如有不實或侵權之爭議，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本人同意將參賽作品之創作理念及作品圖無償授權予臺北市政府進行推廣使用，如有得獎，貴局具有推廣應用、公開展示、公開傳播、公開口述等權利，且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參賽者簽名：_____

國民身份證統一編號：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五】參賽切結書

報名者(團隊)保證已確實瞭解「114 年臺北市食農教育推廣」教案競賽之規則，並同意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一、參賽者應充分遵守本競賽相關規定,不得以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報名參賽。

二、因應競賽所需，各階段活動將進行攝錄影記錄及手機、電話及 E-mail 等聯絡資訊及相關資料蒐集，乃做為競賽聯繫及活動結案相關事務使用。本人一律同意以上所列之項目使用。

三、參賽者對於評審之評審結果，完全同意並尊重，絕不提出任何異議或申訴。為維持得獎作品之水準，必要時得以調整或從缺。

四、報名者請確實遵守智慧財產權法等相關法規，內容如有參考或引用他人之圖文或照片者，應註明其來源出處及原作者姓名，或取得該等著作財產權人之授權。

五、本活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此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之權利，工作小組得隨時以電話、電子郵件、群組等通知報名者，並公告於相關網站中，請報名者隨時注意相關資訊。

六、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原創，參賽者並應擁有完整之著作權，且未參加過其他比賽或公開發表使用過，倘若作品著作權包括但不限於有爭議或已被買斷、讓與、授權者請勿參賽，違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就主辦單位所受損害負賠償責任。

七、主辦方採誠信原則不另採證，請報名者謹遵相關法規辦理。

八、若有未盡之處，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保留此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之權利。

此致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參賽隊伍名稱：_____

立書人		
參賽者	身分證字號	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